

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业绩预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4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为27,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31,827.43万元左右,实现扭亏为盈;

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以下简称“报告期”)。 业绩完成情况: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2024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为27,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31,827.43万元左右,实现扭亏为盈;

产品线方面,公司基于“存储”与“存储+”并行的战略,原有存储产品线持续完善产品线布局及工艺性能领先性,重视中高端工控及车载客户的拓展机会,以及新增领域的增量机会,为有效拓展市占率奠定产品基础;

期间费用的影响:公司多措并举,保持高强度研发投入,重视产品研发创新和工艺深化,在原有存储芯片领域,继续拓展品类,加快产品迭代以及产品性能和成本优化,并加强向工程、车规领域发展的投入;

(三)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影响:2024年,随着下游市场的景气度提升,公司所处行业市场供求关系向好,资产减值损失计提同比有较大幅度的减少。

(四) 其他影响:报告期内,因每年政府补助政策不同,公司获得的各项政府补助,以及因增值税加计抵免政策的实施而增加的其他收益金额相较2023年同期有较大幅度的增加。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7日

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并于2025年1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公司内部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对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对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

核查范围与程序: 1. 核查对象: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所有激励对象(以下简称“核查对象”)。 2. 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业绩预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净利润实现扭亏为盈; 预计公司2024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5,400.00万元到43,400.00万元,同比增长绝对值比例220.28%—247.46%;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二)业绩完成情况: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4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5,400.00万元到43,400.00万元,同比增长绝对值比例220.28%—247.46%;

落地能力,并提前布局局冷板式液冷和浸没式液冷产业。 报告期内,随着数据中心和储能行业的蓬勃发展,电子元器件市场需求持续复苏,公司通过深化与现有客户的合作并积极拓展新客户,使得电子元器件板件的产能利用率同比显著提高。

报告期业绩完成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二)业绩完成情况: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4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5,400.00万元到43,400.00万元,同比增长绝对值比例220.28%—247.46%;

落地能力,并提前布局局冷板式液冷和浸没式液冷产业。

报告期内,随着数据中心和储能行业的蓬勃发展,电子元器件市场需求持续复苏,公司通过深化与现有客户的合作并积极拓展新客户,使得电子元器件板件的产能利用率同比显著提高。

报告期业绩完成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二)业绩完成情况: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4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5,400.00万元到43,400.00万元,同比增长绝对值比例220.28%—247.46%;

(三)本期业绩预告为公司根据经营情况的初步测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利润总额: -34,053.16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431.6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4,039.35万元。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月27日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Table with columns: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回购计划数量, 回购价格上限, 回购资金来源, 回购用途, 实际回购数量, 实际回购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深圳星网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的股份,同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二、本次交易事项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聘请本次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和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并已协调本次交易的中介机构进场开展尽职调查工作,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评估等工作正在持续有序推进中;

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柳药转债”回售结果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售期:2025年1月16日至2025年1月22日 回售有效申报数量:0张 回售金额:0元 本次回售申报期内无投资者进行回售申报,无需办理向投资者支付回售资金等后续业务事项,本次回售已完成。

(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交易事项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聘请本次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和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并已协调本次交易的中介机构进场开展尽职调查工作,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评估等工作正在持续有序推进中;

三、风险提示: 目前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公司尚未与交易对方签订正式的交易协议,具体交易方案仍在协商、论证中。本次交易尚需满足多项交易条件后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再次召开董事会、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等。本次交易最终能否取得上述批准和注册,以及最终取得批准和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7日

转股代码:113563 转债简称:柳药转债 公告编号:2025-012

转股代码:113563 转债简称:柳药转债 公告编号:2025-012

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柳药转债”回售结果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售期:2025年1月16日至2025年1月22日 回售有效申报数量:0张 回售金额:0元 本次回售申报期内无投资者进行回售申报,无需办理向投资者支付回售资金等后续业务事项,本次回售已完成。

特此公告。 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七日

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1月24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申江路5005弄1号楼9楼公司会议室

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7日

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1月24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申江路5005弄1号楼9楼公司会议室

Table with columns: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注:截至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279,160股,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会议由董事长王楠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6人,出席6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钱佳美出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实际回购金额, 实际回购数量.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25日召开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9.10元/股,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亿元且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详情请见公司于2024年7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东阳光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临2024-50号)。

基于充分利用国家对公司回购股票的支持政策,结合市场行情及公司股份变化等情况,为保障回购股份方案顺利实施,公司于2024年12月10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回购价格由“不超过人民币9.10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2.00元/股”;将回购资金来源由“公司自有资金”调整为“自有资金和专项贷款资金”。除上述调整外,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详情请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东阳光关于调整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临2024-78号)。

基于市场行情及公司股份变化等情况,为保障回购股份方案顺利实施,公司于2025年1月7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回购价格由“不超过人民币12.00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5.43元/股”。除上述调整外,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详情请见公司于2025年1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东阳光关于调整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临2025-07号)。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4年7月29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并于2024年7月30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详见公司披露的《东阳光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临2024-51号))。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回购,实际回购公司股份34,861,07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6%,使用最高价格12.67元/股,回购最低价格6.40元/股,回购均价10.50元/股,使用资金总额36,617.17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三)公司本次股份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回购金额已超过回购方案中的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且不超过回购资金总额上限,公司已按披露的回购方案完成回购。 (四)本次回购股份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和专项贷款资金,本次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2、议案名称:关于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3、议案名称:关于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二)涉及重大事项,说明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2、3、4为特别决议议案,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其他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7日

回购股份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二、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4年7月30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详见公司披露的《东阳光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临2024-51号)。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及中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增强投资者信心,提升公司价值、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计划自2024年10月24日起12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增持公司A股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5亿元人民币(含),不高于8亿元人民币(含),且后续可能根据市场情况增加增持金额。详见公司披露的《东阳光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临2024-67号)。

除控股股东按照上述增持计划增持公司股份外,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前一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实际控制人在此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后.

五、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总计回购股份34,861,075股,目前存放于公司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内,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权力。根据公司披露的回购股份方案,本次回购股份计划用于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若公司在披露股份回购实施结果公告后3年内未能全部实施上述用途,未使用的回购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具体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执行。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7日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董事辞职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月25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张小东先生、王学海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1.张小东先生因个人原因,提请辞去公司董事会及相应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生效后,张小东先生将继续担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其他职务。

特此公告。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七日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重整案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延期召开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1月24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申江路5005弄1号楼9楼公司会议室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人福医药”)于2024年10月1日披露了《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法院裁定受理控股股东重整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102号),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4年9月30日裁定受理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当代科技”)重整,并于同日指定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清算组担任当代科技管理人。

二、风险提示: 当代科技已在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http://pcrz.court.gov.cn/pczjxsw/index/xsws)发布《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案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延期召开的通知》,原定於2025年1月27日上午9时召开的当代科技重整案第二次债权人会议,现延期至2025年2月13日(巳巳年正月十九)上午10时召开。

特此公告。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七日

特此公告。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7日